



上册

# 婚恋有价

顾德如 著

 花山文艺出版社

上册

# 婚恋有价

顾德如 著



 花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婚恋有价 / 顾德如著. —石家庄: 花山文艺出版社,  
2008. 5

ISBN 978-7-80755-365-6

I. 婚… II. 顾…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060555号

书 名: 婚恋有价

著 者: 顾德如

---

责任编辑: 刘斌武

责任校对: 贾 伟 李 鸥

装帧设计: 瑞 尔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 (邮政编码: 050061)

(河北省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330号)

网 址: <http://www.hspul.com>

销售热线: 0311-88643226/32/35/43

传 真: 0311-88643234

印 刷: 深泽县利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 1/16

字 数: 1000千字

印 张: 50

印 次: 2008年7月第1版

2008年7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755-365-6

定 价: 60.00元 (上、下册)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 引 子

这本书由于志坚口述，由我记录整理，是我没有料到的。

于志坚和我是小同乡，按现在的说法，我们是同一个镇。他住的村与我住的村相隔不远，走几步路就到了。他也是我的小学、中学、大学同学。在大学时，他读的是新闻系，我读的是中文系。他还是我的拐弯亲戚，我们常以老表相称。毕业分配时，他被分到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一个“大报”任编辑，我被分到某军种的一个报社任编辑，我俩成了同一城市的居民。大概是上苍的安排，我俩有缘有得出奇，生病也一起生：他1984年12月被胃癌撂倒，我于1985年患了肺癌，差点儿踏上黄泉之路。于是我俩成了难兄难弟，成了同病相怜的人。病后不久，我和于志坚均因身体和大裁军的缘故，双双于五十岁时解甲归家，加入“下岗”者行列，成了年轻的“退休老干部”，自此，我俩关系的密切度加大了，成了一对难兄难弟。

我患病之初，常戏称自己由坐办公室者一跃而成了“坐家”。我“坐家”，只坐在家穿衣吃饭，此外就坐在家里想我的病，别的就什么也不做，成了职业病人。闲之无聊，我就开始写书写文章，并有了收获。有人便开始称我为文人、秀才，也有人称我为作家了。

于志坚的家在城的西南角，我的家在城的东北角，遥遥相对，相隔甚远。若去于志坚的家，堪称长途跋涉。这天我辗转倒了好几次车，开始了对于志坚的“克隆”，勤于志坚像我一样在养病治病的同时也要耍笔杆子。总不能让病将人征服，写写画画，让有生之年像蜡烛一样燃烧，哪怕只发出些许亮光，也还算是一个有亮点的人。

我对于志坚说，咱们的大学同学，如今都已退休了，可是我很少看到有处于“纯静止状态”者，绝大部分人还在“岗”上，有的在报社、杂志社打工，有的自己开公司，有的在辛勤耕耘著书立说。我说他们是在作人生的最后一搏：有的会拼搏到停止呼吸才罢休，有的会拼搏到患了老年痴呆症才丢手，有的会拼搏到体内“能源”极度衰竭仅够维持生命的延续才心甘。当然，这有能力、经济因素和身体条件的问题，像你我这种病人，虽干不了别人干的那些大事，写点东西还是可以的吧。你上高一时就获得过全校作文竞赛第一名，你文学才华不同凡响，你那时不是就有作家梦吗？那么现在就是实现你梦想的时候了。你千万莫把才华带进棺材里，带走了就永无见天日的时候了。

于志坚被我说服了，问我：“写什么东西好呢？”

多年来，我和于志坚相处得非常融洽，无话不谈，谁对谁也不保密。他知道我几乎全部的婚恋故事，同样，我也知道他的几乎全部婚恋故事。于是，我不假思索地说：“写你的婚恋故事。”

他扑哧笑了：“你是想让我的隐私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呀。亏你想得出。”

“婚恋是永恒的主题，多少小说家、戏剧家、诗人都无不把眼睛盯向这一块儿，把笔触伸向这一块儿，是靠这一块儿发起来、靠这一块儿火起来的呢？”我半认真半开玩笑地说，“暴露隐私成就一个作家也值啊。再说，你那点破事谁人不知，还隐私呢。人家名人、明星都把自己的婚恋经历，陈列在书店、书摊、书亭里了，你还当回事了。”

于志坚沉思了良久，和我七拉八扯地胡聊了一通后，又把话题拉了回来，说：“让我自己写自己的婚恋经历，还真是有些难以启齿、难以下笔，不如我们俩合作算了。”

我急忙问：“怎么合作？”

“我给你提供素材，你落实成文字。”说到这里，他突然羞赧地笑起来，“其实我那点破事，你都听得耳朵起茧子，就是翻过去背你也不会卡壳的。”

我反驳说：“你打住吧，我才不给你当枪手呢！”

他不管不顾地顺着他的思路说：“书中除‘于志坚’之外，其余皆用化名，当然，有些情节也需要作些艺术处理，不能实话实说。我相信你不会伤害当事人，给我引来官司的。”

后来，我与于志坚多次长谈，作了厚厚的几大本记录。他还向我提供了一些录音资料和往来书信，我便将他的婚恋故事，写成了如下文字。

## 第一章

鸟才投林，黑影子刚上墙，妈妈就一声又一声地呼叫我，要我跟她一起钻被窝。烦死人了，讨厌死人了。也难怪，她忙活了一天，难免体力精力不支，需要休息，自然不能置我于不顾。在她，体力精力的支付，倒并不十分地在意，最重要的是舍不得作经济的支付，不干事何必点灯熬油，瞎浪费钱。这个奥秘是我长大后才解开的，事发的当儿我还糊涂着呢，因为这时我才五虚岁，实足年龄只有三岁零几个月。

妈妈叫魂似的叫我的时候，我正和“小花子”一起在户外玩。“小花子”是我家的一条花狗，原为“流浪汉”，有一天流浪到我家的门前时，我父亲将它捉住，用绳子拴起来喂养，等到它适应了我的家和我家的人后，才松了它的绑，恢复了它的自由，也就结束了它的流浪生涯。它和我的关系最瓷实，我走到哪里，它就走到哪里，跟屁虫似的。我吃饭的时候，它两眼紧盯着我，希望能从我这里获得一些食物，我也总是使它如愿以偿。我家里的人也都不亏待它，时常用肉汤、鱼汤等泡饭喂它。久而久之，它的嘴成了高级嘴，不是有“狗改不了吃屎的本性”之说吗，我们的“小花子”硬是不肯艰苦奋斗，见到屎就躲得远远的。我们宠它、惯它，不仅因为它长有一身漂亮的厚密的毛，还因为它是我们家的有功之臣。它忠于职守，看护着我们家的门户。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它曾救了我一条命。有一次我带着它去塘埂上玩，我在跨一个缺口时身子一歪摔到塘里去了，行将灭顶，就在这生命攸关的千钧一发之际，它扑通一声跳进塘里，用嘴死死地咬住了我的一条胳膊，将我拖回到岸边，使我得以死里逃生。它的壮举传遍四乡八镇，人们都夸它有人的灵性。此刻，我逗引它给我表演精彩节目。我说滚一滚，它就往返不停地在地上打滚；我说站一站，它就抬起前爪上下摆动作行礼状……正玩在兴头儿上，妈妈却搞破坏，催我去睡觉，我当然不买账，她叫她的，我玩我的，就是有旨不遵。

见三番五次地“请”不动我，妈妈来了气，诅咒我是不听话的“讨债鬼”。骂也骂不掉一块肉，愿意骂骂去吧，我才不管呢。妈妈改变战术，决心“务实”，声称我若再不服管教，她就要关起大门自己一个人去睡，让我跟“小花子”一起在外面过夜。我知道妈妈只不过是口上说说，并不打算真的实行，因为她从来没打过我惩罚过我。再说，她特别地心疼我，所以我照玩不误。人还是识相些好。由于我不识相，我开了“斋”，出娘胎后第一次尝了“人造肉贴饼”的味道。妈

妈不做声、不做气走到我的背后，扒开我的开裆裤，啪啪两声响，给我的左右的屁股瓣子上各“贴”了一张红红的“人造肉贴饼”，使我感到一阵钻心的疼痛。好汉岂能再吃眼前亏，我撇着嘴跟妈妈进了屋，但始终憋住劲，只让泪水在眼眶里打转，未让它们顺着腮帮子流下来。

“还不赶快脱了衣服上床睡觉，挂在那里做什么，难道要我服侍你上床不成。”妈妈余怒未消。

我没有作任何反应。

“你这孩子今天莫非犯了病，怎么这样不听话。告诉我，你究竟睡还是不睡。说话呀，哑巴啦。”

“你睡你的就是了，管我干什么。”

“不管你，你就能长这么大吗！”

“我今天晚上不睡觉了。”

“为什么？”

妈妈又追问了几遍，见我仍不作答，便说道：“看来你属木鱼子的，不敲打觉得不快活，我非狠捶你一顿不可。”并真的朝我走来，要再次赏赐给我“人造肉贴饼”。

我一看形势不妙，急忙回禀母亲：“我大（父亲）不在家，怎么睡？”平时我跟父母睡在一张床上。我跟我大睡一头，母亲一个人睡一头。这种睡法是我争取的结果。我在婴幼儿时期对女人“不感冒”。周岁未满，我就拒绝喝母亲的奶。母亲把她的奶头子往我的嘴里塞，我紧抿着嘴摇晃着脑袋叽里哇啦地哭喊着以示抗议。害得母亲饱受奶胀之苦，甚至后来生了奶疮。如今我想起来，实感惭愧。刚会说几句简单的话时，我就不愿意触碰母亲柔滑的肌体和酥软的胸，执意要去床的那头跟父亲一起睡。我体会到跟男人睡一头的感觉要比跟女人睡一头的好。贴近男人，闻那身上散发出的味，不只是浓香袭人，还给我以力量、信心、刚强；而贴近女人，闻那身上散发出的味，腥臊刺鼻还在其次，要命的是还给我以微微的抽搐感、麻木感、疲惫感、精神萎靡感。父母倒很大度，赞成我“搬迁”。今天白天，父亲去外公家办事去了，得在外面歇几夜才能回家，这一头只有我一个人睡，使我的习惯遭到了破坏，我便说了令母亲啼笑皆非的话，给她出了道难题。

妈妈说：“怎么睡，闭了眼睛睡呗。”

“我不和女人一起睡。”

“你和女人一起睡怎么啦？”

“不怎么啦，我就是不与女人一起睡。”

“那你就跟狗一起睡柴窝子去。”

“跟狗一起睡柴窝子也不跟女人一起睡。”

“你睡不睡？”

“不睡。”

“真不睡假不睡?”

“真不睡。”

妈妈这一回不赏给我“人造肉贴饼”了。而是请我吃“人造肉丝面”。她说用巴掌打我，我不怕痛，她还怕巴掌痛。她便找来一根竹扫帚丝子，在我的背上、屁股上、腿上，逮着哪里是哪里，猛一顿抽，使我的身上布满了红色的挂面状的扫帚丝子的印痕。“人造肉丝面”的疼痛感远远地超过了“人造肉贴饼”，实在无法下咽。我也感到忒委屈：我不愿单独和女人一起睡，确实是睡得不舒服，而不是有意跟妈妈过不去，她为什么下这么大的狠劲调理我。所以，我就把喝她的奶时攒下来的力量都调动了起来，大声地哭喊着。

吉人有天相，我的哭声被路过的叔叔听见了，便来救我的驾。不过，他开始以亲女人派的面目出现，劝我当个乖孩子，跟妈妈一起睡，别惹妈妈生气。我说跟女人一起不好睡，打死了我也不单独跟女人一起睡。叔叔一向好调侃，对我说：“将来你结婚了难道也不单独跟女人一起睡?”

“我才不结婚呢!”

“嚯，志气还不小嘛！看来你这小子是个臭头犟，犯起犟来十八条大牯牛都背不动，你以后要吃犟脾气的亏的，今天晚上叔叔讲个情，就让你这一回。这样吧，你到叔叔家去，跟叔叔睡一头，婶婶睡另一头，满意吗?”

我不吭气，表示认可。妈妈大概觉得不一定能治服得了我，现在正好有个台阶下，也就未对叔叔的意见持异议。于是，叔叔便把我领走了。

后来，我和夫人领着我们的闺女回乡探亲，我的儿时的伙伴们跟我开玩笑说，想不到呀，想不到。我问此话何所指。他们说，想不到一个坚决不和女人一起睡的人，居然有了自己的闺女。

闹睡觉而遭皮肉之苦的事发生在春天，我把它称为“春天惨案”。就在“春天惨案”之后不久，我被永久地逐出了我睡觉的床。这是一张婚床，我的被逐出似乎顺理成章，但这么快被逐出，我确信是一件冤案，是我的无过而受罚。

我这时在我的家族中所处的位置非常高，长辈们都视我如珍宝，把我顶在他们的头上过日子。这是因为我生的是时候，因为我比异性多长了那二两多点的肉。我的父母婚后连生了两个男孩，尽皆夭折，只有我存活了下来。在我之后，父母又连生了两个男孩，也都很快当了小讨债鬼，死了。现在我只有一个小妹妹。已和我父亲分家过的叔叔，婚后好几年只种不收，面临当绝户的危险。那年代重男轻女的思想占绝对统治地位，可不像现在提倡生男生女一个样，我是两房头伙着的传根接代者，自然身价百倍。作男孩幸福，作这样环境和条件下的男孩就更加幸福。

比较起来，我爷爷爱我之心更重些，他就曾给我们村的卖吃食的店主、摊主们打过这样的招呼：我的孙子要是一个人到你这里来拿吃的，尽管让他拿，事后给我报个账，我都如数付清，绝不少分文；不要不许他拿，更不能吓他，打他，要是伤害了孩子，就别指望我不翻脸。他经常抱着我在别人的面前炫耀我的头

大，说是头大的人不是坐轿子骑大马，就是在钱山上爬，享不尽荣华，受不尽富贵。说到高兴处，他就念起顺口溜：大头大头，下雨不愁。人有雨伞，我有大头。

爷爷前些日子去世了，每当想到爷爷的音容笑貌，想到爷爷对我的恩德，我就想哭泣。

最宠我、惯我的还要算是我的奶奶。我和我的父母发生纠纷时，她总以调解员的身份出现，并总是有理无理站在我这一边，当我的坚强后盾，对我的父母多是挑剔和责怪。她像贾母对贾宝玉一样对我。她有几床被子出租，有点私房钱，可她上街下集，饿得肚皮贴了后脊梁也舍不得花钱买碗馄饨充充饥，却总忘不了给我带回好吃的来。隔三岔五她就要拿钱给我去买零食吃，或者亲自领着我去吃零食。她给叔叔下达指令性的种植和栽培计划，要叔叔种西瓜和香瓜，栽山芋和苞米，栽藕和荸荠，还要叔叔在园子里培植枣树、柿子树、杏树、桃树和葡萄等，主要目的是为了让我贪吃的嘴有个去处。我家和叔叔家的中间隔有几户人家，奶奶和叔叔一起过，她只要有一天的工夫未见到我，就像丢魂落魄似的，赶紧来到我家看看我。我的父母找准了奶奶的“穴位”所在，因而当他们和奶奶闹不和时，就故意把我控制起来，不让奶奶有机会见到我，使奶奶受憋。结果是，为了见到孙子，奶奶只得主动上门向我的父母求和。

这一天晚上，我正要出门去找小伙伴们玩耍，奶奶到我家问我，她家锅里煮有菱角，我要吃不要吃。菱角，吃起来既像炒栗子又像巧克力糖，味道好极了，焉有不吃之理。我跑着跳着来到奶奶和叔叔的家，有滋有味地猛吃起来。叔叔以生着张馋猫儿嘴而闻名大半个村庄，见到我吃，肚子里的馋虫被勾引了出来，也下手大嚼大咽起来。奶奶看不顺眼，嗔怪叔叔道，今天煮的菱角不多，你放开肚子吃，伢子能搞多少到嘴里去，你这个叔叔也真够有出息的了。叔叔被说得很不好意思，尴尬地笑，收住了嘴，让我踏踏实实地吃独食。菱角是奶奶摘的，洗的，煮的，但她自始至终在一旁当看客，还不时地提醒我别让菱角刺戳破嘴和手。

我足干了一顿之后，便要回家休息睡觉去。奶奶挽留我，要我今晚就跟她睡，以后一直跟她睡，问我干不干。我摇摇头。奶奶问为什么，是不是嫌牛屋脏。直到现在，乡下做父母的仍没有城市里做父母的想得开，他们在儿女们结婚时总把家中最好的房子让出来做新房，自己住差一些的，直至像奶奶一样住进牛屋去。他们习惯了这样的做法，不觉得吃亏，而看成是天经地义。他们一代一代地沿袭下来，形成了中国的一种文化，一种生活方式。我奶奶住的牛屋岂止是脏，还有浓烈的牛粪的臭，床也很简易、低劣，可我并非龙子凤孙，绝不是因为奶奶的卧室条件不好而不跟她睡。我告诉奶奶，我不嫌牛屋脏。奶奶刨根究底追问是什么原因时，我就用哑巴战术应对她。

也许奶奶只计划着今天下个毛毛雨，并未乐观到能说服得了我，就不再和我纠缠下去。她把吃剩下的菱角用个瓦盆装起来交到我手里，要我回自己的家去。

我不愿意单独和奶奶一起睡，还是因为那女人的味，因为和女人贴得太近时给我带来的那种不美妙的感觉。可是，吃菱角的那天晚上过后不久，我的腻单独和女人一起睡的脾性有了改变，至少可以说腻劲有所消解。这一天，我发烧生病。原以为躺在床上休息休息，多喝点开水就会好的，父母亲未把我的病当成一档子事看，等待我的病自生自灭。结果一连数日，病情不仅不见好，反倒越烧越厉害，以致我神志昏迷，胡话连天。家人这才紧张起来，让本村的一个中医诊治，却屁用不管。又用担架抬了我到二三十里路远的一个叫珍珠关的镇子上看一位有名的老中医，抓了几服中药吃，才见了效。生病期间，惟有奶奶经常背着我缓缓地走动。每次背我的时间少在个把小时，多在两三个小时。在奶奶的背上时，我闻着她那特有的女人的气味，听着她那匀称的心脏跳动声和呼吸声，体味着她那微热的体温，我的病立即少了许多。后来，每当我痛苦难熬时，我就主动要求奶奶背背我。我的病所以能好，除了老中医的中药所起的作用之外，也应归功于奶奶背我时传递给我的幸福、温暖和力量。病好后，我为我以前不愿意很近很近地贴近女人而遗憾而慨叹。我对自己说，现在奶奶若是要我和她一起睡的话，我是会慎重考虑的，也是很可能会答应的，可奶奶还会再次邀请吗？

奶奶并没有发出邀请，倒是父亲下了驱逐令。气候宜人的深秋的一个晚上，奶奶也在我家的时候，父亲很严肃地对我说，从今天起，我必须跟奶奶一起睡。我问为什么。父亲一副不高兴的样子，说是小孩子嘛，大人叫怎么做就怎么做，不要啰啰嗦嗦问为什么。父亲轰我，奶奶攀我，我干吗正经人不当，偏当下三烂，我说，那好，我就跟奶奶一起睡。

虽然只是变换了一下睡觉的地方，我的待遇却猛提了许多：夏天，我上了床后，奶奶就摇动芭蕉扇给我赶蚊子，扇凉风，等我睡着了她才睡。冬天，奶奶把我一双冰凉的小脚丫子紧紧夹在自己的胳肢窝下，直到焐热为止。奶奶还经常给我讲些朴素的为人之道和生动的故事，催我入眠。但也有不称心的时候，甚至可以说也有忍无可忍的时候。奶奶是个起早大王，通常情况下，太阳还未在东山上露出脸来，她就起床喂牛，劈柴火，烧饭，打扫卫生。农忙时节，她就摸黑进行上述例行的操作。她起早就起早吧，还让我也跟她一起起早。她在忙活了一阵子后，就像和尚念经似的叫喊我催我起床，我要是要赖，迟迟不起，她就搬救兵，调来信奉棍棒下面出孝子的以舍得收拾孩子闻名乡里的我的父亲，用拳脚和我的皮肉对话，轻则使我的屁股上、脊背上留下青紫的巴掌印痕，重则使我的鼻孔、牙床汨汨地流血。奶奶不动手只动口，跟我唠叨个没完：“你贪睡，懒惰，从小看大，将来讨饭都没有路。”有时候我被说烦了就回她：“没有路就逢田过田，逢河过河。”她又数落说：“你懒骨头不换，将来要害人家的儿女。”她不仅担心着我的未来，还担心着人家儿女的未来，你看奶奶的趣味多高级，其实并不尽然，她可未少拨拉自己心里的小算盘，下文我就要提到。

我虽不能算是稀世珍宝，但自信是一个质量不坏的男孩，父母都颇欣赏我，并以能创作出我这样的作品来而自豪，可他们这时为什么要如此急不可耐地把我

从他们床上放逐到奶奶的床上呢，我不明白，也不可能明白，长大以后，我才搞清他们的葫芦里装的是哪一种药。他们是疑心生暗鬼，无事生非。

一天下午，发生了一件新鲜事，我家一只鹅被我家的大黄狗咬死了，母亲舍不得把它扔掉，便制作成红烧鹅，借机解全家人的馋。由于有了好吃的菜，餐桌上就有了山芋干子酒。在好吃的和好喝的催化之下，父母亲一直处于精神亢奋状态，热烈地交谈着，且“荤”的居多。

父母亲在谈“荤”笑话时，显得很自然很正常很轻松，根本没有考虑到这些“黄液四溅”的东西会对我产生什么不良影响。那时的乡下人，至少是那时我们那一带的乡下人都是这样的，他们只管尽情地演示自己原始的、生理的趣味和追求，不愿意为了年幼者而克制和收敛。一次，我跟母亲一起去地里挖野菜，路过村东的池塘时，我的一个正在池塘里游泳玩耍的远房堂叔把我的母亲叫应了后，动员我母亲观看他的那个丑物，说是绝对的免费。母亲说有什么好看的，又不是光你有，自家的男人就没有。堂叔申辩道，母亲家有的那个比不上他的，他的是特大号的，耐看，好看，一般的女人花大钱他还不让看呢。母亲只管走自己的路，坚持不看，我倒是经不起堂叔的煽动，回过头去认真地看了。堂叔的话确实不含欺诈性、误导性，他的那个果真非同小可，都快赶上小叫驴的了，是怎么长的呀。

说实在的，父母的谈话，堂叔的表演，并未诱发我产生邪念歪想，我只是觉得他们都挺逗的。孩子和孩子不一样，我怕是先天性雄性激素缺乏者，少年性冷淡者。

照往日的规矩，晚饭后属于自由活动的时间，全家人谁愿意干啥就干啥去，我自然是找小伙伴去玩。可是，今天破了例，丢了饭碗后父母就令我跟他们一起上床睡觉，要玩明天玩。突然大幅度地将上床时间提前，生物钟无法调整过来，我一时难以进入睡眠状态。我要求父亲讲故事，讲笑话。开始时他不肯讲，要我闭眼睡觉，看看拗不过我，只得讲，却不讲他最爱讲的薛仁贵征东、薛丁山征西的故事，而是讲了一个他碰见鬼的故事。

一天，他在邻村的一个亲戚家酒足饭饱起身告辞回家时，已是一二更天气。薄薄的一层云彩遮住了月亮，能见度不很高。有风，却不足以兴波。附近的村庄狗不叫，人不嚷，万籁俱寂。刚迈步于一条河边大道时，他看见在前方百米开外的河水中漂浮着一个西瓜状的黑色的物件。近前一看，原来是一个人头。心想，这恐怕是一个失足溺水而亡者，可惜可叹。未见到也就罢了，见到了哪能丢下不管只顾赶自己的路。何不把死鬼弄上岸，等死鬼的家人明日来收尸，也算自己做了件好事。他正好带有一根毛竹扁担，便决定先用扁担把尸体拉到靠岸处再作道理。当扁担的那一头刚触及死鬼的头时，哗的一声水响，死鬼的头迅即潜入水中，一条粗壮的腿露出水面，高度约有一米。我的父亲吓得扔掉扁担，拔腿兔子似的一阵奔跑，到家时身上的衣服湿得像从水里捞出来一样。

我身上的汗毛全都竖立起来，肌肉收缩得很紧。我将头缩进被窝，钻入父亲

的胳肢窝下。类似这样的故事父亲脑子里存放了好多摞，想讲随时就可抽出一个来，问我还想不想再来一个。我忙不迭地回说不要了。父亲说那就认真地睡，不要吭声。我努力制造睡意，渴望立即进入梦乡，好抹去脑幕中那惊悚的情景。我果真迷糊过去了，不知怎的，竟又醒来了，便习惯地用手去摸我身旁的父亲，却摸了个空。我“大（父亲）呀，大呀”地喊叫，着急得快要哭起来，父亲这才在床的那一头应我，要我继续睡，不要闹。我不听他的，坐起来表态，他不回到这头来我就不睡。我看见父亲从母亲左侧的被窝里钻出向我爬来时，便问他干吗扔下我跑到那头去了， he说是跟我躲猫子（捉迷藏）玩。当我再次从睡梦中醒过来时，发觉父亲又不在了，我心想父亲肯定又是到那头跟我躲猫子玩了。我坐起来直冲那头叫我的父亲，这一次我看到父亲是从母亲的上方钻出被窝向我爬过来的。当时我没有也不可能想得太多，只觉得父亲能满足我的要求和我睡一头就好。我结婚后悟到了，父母那时正处于情发鼎盛期，加上那荡神的酒，那发物的鹅，那挑逗的话，他们的所做是显而易见的，可我确实浑然不知，他们却武断地认定我是窃密者，对我作了处理。爱恋有温柔的一面，也有残忍的一面，我那时离她还有一段路程呢，她就给了我无情的一击。

## 第二章

小孩子都希望一夜长成个大人，所以总嫌日子过得特别慢。我也有这个毛病。其实一点儿也不慢，这不，转眼间我已五周岁多了。这样的年龄在城里人看，是个活跃于幼儿园的顽童，家里的大人们只消操心他吃的喝的穿的足矣。到顶点了，带他到什么地方旅游一番去，可我这个农村的孩子却挺神奇，已经有了爱人。她叫翠环，是我亲姑母的女儿。

选妻是我一生中的一件大事，家里的大人们事先吭都不对我吭一声，直到生米快已做成熟饭了，我才从外面人的嘴里获得这一信息。小伙伴三甩子这天对我说，告诉你一件好事情，你家大人给你订老婆了。我倒他的霉说，你家的大人才给你订老婆呢。他说你不信呀，你妈那天跟我妈说的，我亲耳听到了，我要是骗你我就不做人，你不信就问你妈去。

我要定老婆了，这事怪好玩的，我真的跑去问我妈。我说：“妈，你什么时候叫裁缝给我做大褂子，什么时候给我买广和帽子（当时时兴的一种品牌的呢帽子）呀。”邻居家的一个大哥哥不久前结的婚，大喜的那天，他就是穿着大褂子戴着广和帽子在自家的门前和送亲的岳父打拱作揖的，所以才有上述问话。可我的母亲却一副丈二和尚摸不着脑袋的样子，问我缘何提出这种古怪的要求来。我说邻居家大哥迎亲的那天就是这样打扮的，听说你们要给我定老婆了，我不也该穿大褂子戴广和帽子吗！妈妈笑了，说我这是订亲，先把老婆定了放在那里，等长大了以后再娶，像摘茄子一样，只有等茄子熟了才能摘。定亲和娶亲不一样，用不着大褂子和广和帽子，我如果想娶，想当新郎哥，明确表个态，她立即就设法把我要的两样东西交到我手里，绝不误事。母亲的一番话说得我脸一下子红到了耳朵根子，觉得不好意思极了。

举行定亲仪式的那天，我又闹了个笑话。当我在外面玩够了像平时一样回家讨食时，看到我的姑父正在席间和大家一边吃一边说着话，我走近他，恭恭敬敬地朝他鞠了三个九十度的躬，亲亲热热地喊了声“丈人呀”。姑父没想到我会来这一手，不知道是应我好还是不应我好，只是一个劲儿地朝我笑，那笑是带苦味的。母亲赶忙把我拉开，对我说，姑爷叫得好好的，今天怎么就改成这种叫法了。我问怎么啦。母亲说这样叫不好，下次可别再这样叫了。我感到没趣透了。

儿童年龄段里是闹笑话的多发期，几个月前我曾闹过另一个笑话。那时我们家乡中老年人死了出殡时，道士可以没有，吹鼓手可以不请，引魂幡绝对不能

少。扛引魂幡的通常是小伢子。我觉得扛那玩意儿有意思，盼望自己能亲自扛一次。这一天我叔叔、婶婶的比我小两岁的闺女因病死亡，我在惋惜、伤心流泪之余，跑回家去对母亲提出要求：出小妹妹时引魂幡让我扛。母亲怒吼道，我要是再胡说八道就扳了我的牙。她告诉我，只有死了大人才有引魂幡。

后来我从母亲那里了解到，定亲一事是由奶奶一手发起和促成的。奶奶热衷于此事有着她的想法和道理。动物的雄性们靠强壮的体格和高超的打斗本领解决婚姻问题，成家立业。人类的男性公民们囊中总是羞涩，那你就打定主意一辈子一个人过。随着社会的发展，物质的丰富，这个法则的威猛性越发地强，为大家所不敢稍有忽视。我的祖父是个精于捧宝盒子的职业赌家，他把他父亲丢给他的两进六间大瓦房和十多亩一锹能够挖出一碗饭的水旱田变成赌资消费掉还不算，在自己拍拍屁股去那个极乐世界享受极乐时，还给自己大儿子和小儿子留下了一笔数目可观的“遗产”——赌债。我的父亲没有他的父亲那份荣耀，“赌宝佬”的职称与他无缘，但也是赌坛的常任理事，有钱时赌，无钱时也赌，死赌，狂赌。我的母亲在这方面也跟他配上对，隔几天不见赌具心里就奇痒难熬，像吸毒者见不到白粉子一样。赌钱的人总输钱，同时也总输志。他们夫妻俩无心置业，不思进取。他们还不肯过苦日子，喝茶要西湖龙井产的。吃鱼拣刺少的买。用新的旧的就扔掉。三下两下一鼓捣就捉襟见肘，败絮其中。粮仓的底一年有小半年是露着的。穿的衣服都要比别人的分量重，因为那上面补丁摞着补丁。家里谁要是生了病，因为支付不了医药费，眼睛不是盯着大夫，而是盯着阎王爷，看他老人家开恩不开恩。家和糠窝子画上了等号，有谁能有勇气把女儿朝这里送。奶奶自然想到我的姑母、她的女儿，母女嘛，情意深长，有事好商量。果然，姑母没有索要定亲的礼金钱，白送了一个女儿给我当老婆。

奶奶怕也是为长期保持和巩固抗击洪水灾害的根据地而作，是雄才大略和深谋远虑的一种表现。我住的这个地方地处皖中，气候湿润，土壤肥沃，几乎没有它长不出来的农作物，而且人们无须花太大的精力去进行田间管理，就能有颇丰的收获。置身其中，用眼望去，春日里油菜花金黄一片，有人说它是天然“大油田”。秋日里稻子、芝麻、棉花、黄豆等庄稼挤得严严实实，不留一点儿缝隙，它又恰似宽广的大粮仓。在这里只要你肯弯腰撅屁股，乐于披星戴月，战风斗雨，劳作于田间地头，就不愁有饿肚子的时候。它是上苍对凡夫俗子们的优待。我也佩服我的先人们的眼力。据说我们的老祖宗原来生活在北方某省靠近黄河的一个村庄里，不知道是逃避战乱、劳役，还是为了远离自然灾害、瘟疫，夫妻俩携儿带女，一路乞讨，不远万里来到这个当时还是不毛之地的荒凉所在，耕耘播撒，繁衍生息，以致有了我和我的族人们的今天。按地理书上说，这个地方是狭长的沿江平原的一部分。它与长江间有一条用泥土筑成的长堤横亘着，守护着圩内的生命财产。长堤是老百姓的生命线。那年月不能说十年九灾，至少十年要有两三回是堤被凶猛的潮水冲垮，堤内堤外白浪滔天，使成千上万的灾民们凄惨地辞别家园，寻觅一个暂时栖身之处。

平原的西部尽头逶迤着一脉群山。山虽不高，再大的洪水也是淹不到的。每当水灾来临时，许多山里人的家就成了圩区的亲戚、朋友和熟人们的避难所和财物的托管处。由于山里人具有着这样的优势，圩区的人大多爱与山里人攀亲结友，为自己准备在关键时刻用得着的一条退路。我姑母现在的家就在山区的一个叫松树岗的村子里。姑母的山民资格的获得，怕是祖父母基于抗击洪灾考虑的结果。祖母热衷于当我的月下老人，要我将来娶姑母的女儿为妻，用心可谓良苦。

我后来接受了医学宣传，知道了近亲结婚的弊害之后，也曾私下里抱怨奶奶怎能如此虑事行事，可是深入冷静地一想之后，我又理解原谅了奶奶。我定亲的那个年月，在我老家的那一带地方，我不敢说近亲结婚的夫妻们可以组成一个庞大的军团，恐怕组成一个整编师或整编团也许是能成的。他们的愚昧当然别想逃脱惩罚。发生在我身边的事就数不胜数，伸手就可捡出一大把来。我的大姨父和大姨母是一对近亲结婚者，婚后创造出一男一女，不要说和“杰作”靠不上边，我甚至怀疑他们是从矮人国里“批发”来的。个子奇矮也就罢了，两个孩子好像只长皮肉不长骨头似的，软绵绵，严重缺乏刚劲感和力量感。村东与我们家相处得不错的另一对近亲结婚者，婚后“丰产”，但不“丰收”，一辈子生了十几个，却只留住一个儿子，皆因体质弱，免疫力差，患病夭亡。儿子四岁时患了肺炎，虽经吃药治愈，却落下哮喘病，整天咳嗽咳嗽的，成了远近闻名的小老头子。儿子终未当成实质的老头子，四十岁刚出头时就被病拖死了。我舅爷的儿子和儿媳，也即我的亲表叔和表婶，也是一对近亲结婚者，婚后有五个孩子，可谓子孙满堂。其中有两对双胞胎，一对男双胞胎，一对女双胞胎。双胞胎的四个兄弟姐妹，只会简单的加减法，若遇有乘除法的提问，都无一例外地以无可奉告对应。那个非双胞胎者就更杰出。有一天，他家放养的鹅到谷某家的稻田里吃稻穗子，被谷某家里的人打死了一只，他晚上把鹅赶回家后照例清点数目，看看少不少。完事后他哭腔哭调地禀报双亲：“大（父亲）呀，妈呀，不得了啦，我家的鹅怕是给人家打死了一只，要不，原来是五只，现在怎么只剩下六只？”近亲结婚虽有高灾难性和高可怕性，却在我们家乡流行着，其原因除了人的愚、蒙之外，重要的还是因它具备了操作便利，价格便宜的属性。好比现在的盗版光盘和盗版书，为什么好卖，无非是它要购买者少掏几个钱而已。凡便宜的东西在市场上销势就旺，你不服不行。现实就是那样，行情就是那样，我为什么一定要苛求好心的奶奶呢。

婚恋的事别人搀和不得，别人一搀和，纯净度往往会降低。我的第一次婚恋就是由于奶奶的搀和纯净度比较低。现在，我的长大成人了的儿女都拒绝我搀和他们婚恋的事，主张自己的婚恋自己管。我很能想得通，积极支持他们，祝福他们能获得纯净度较高的婚恋。

奶奶当时很称心，因为她办成了一件事，而且是我的终身大事。可我从此刻像是上了碰碰车，一个劲儿地挨碰。我的婚恋就曾导致我遭到父亲的一次狠揍。这一天，我跟随父母在我家的一块地里参加薅草劳动。天气出奇地热，大地变成

了大蒸笼，蒸得人气都透不出，汗水像泉水般不断地从体内向体外冒。如果用温度计显示，气温起码在四十度以上。太阳当顶时光芒犹如麦芒刺得我的脊背生疼，像是有无数的钢针在猛戳。开饭时父亲临时动议带着预先准备好的午餐饭菜，到附近的姑父母家里去吃，一来好歇阴，二来可以添些开水备用。我坚决主张就地野餐，并对父母表示，要去他们去，死活我是不去。到姑父母家吃饭，难免会碰到他们的女儿、我的爱人翠环，那该多尴尬，多羞人呀。不过我没有明说出来。本来是有情可原的事，父亲不但不谅解和支持我，反而用语言讥讽我，刺伤我，说我才是一抔多长的毛孩子，就作精作怪的，拒绝到丈人家去，可气可恼。他朝姑父母住的村子走，命令我必须跟上。我不是走，而是猛跑，但却是朝向我家所在的村子。父亲不肯放过我，追赶上我，用手拽着我的头发往回拖。拖累了就换节目，逮着哪里是哪里，在我的全身上下起了一场拳雨和脚雹。也未忘了运动嘴：“老子今天治服不了你，我就叫你大（父亲）！”我就是不从，准备把自己的小命还给他们算了。母亲不忍心看惨剧继续演下去，跟父亲说了许多好话，才使我获赦，回了我的家。

公元1954年，江水冲垮了圩堤，我的家乡成了水乡泽国。姑父母建议，我们合家都搬到他们家去住，我的父母没有采纳，只把一些比较贵重的东西存放在他们家。父母亲在一个坟地的空地上搭建了一间六七平方米的稻草棚子，作为全家四口（这时我已有了妹妹）的栖身之地。住这里当然远不如住姑父母家好。就说拉屎、撒尿吧，得要多跑几步路。有一天夜间，风雨大作，电闪雷鸣，吓得我的小妹妹直打哆嗦。突然一阵大风袭来，将我家的棚顶盖放了风筝，使我们全家人在无遮无盖下实实在在地接受了一次风雨洗礼。临时住所的选择是父母迫于无奈而作出的，他们知道我是不会答应去姑父母兼岳父母家去住的，而这时我已是读初中的学生，于家第一任知识分子，大秀才，他们拿我无法。我那时曾感谢过长江，感谢它发大水发得是时候，如果早发十年，也即发在1944年，我将会因避难所的选择而受皮肉之苦。

定亲之后，我经常想到姑父母的女儿翠环，想到翠环时总要想到我将来娶了她后，和她一起建立什么样的家庭，过什么样的日子，怎样才能对得起自己，也对得起她。有一次我又在这样想时却想出了个纰漏，从而遭到了叔叔的一顿猛剋。这是我上了爱恋的碰碰车之后的第二次挨碰。此时我七岁。

叔叔除了喜欢逗我玩、带我玩之外，只要有可能也总喜欢带着我下地去干活。他倒并不在意我是否认真卖力地干活，培养热爱劳动的习惯。也不在意我能帮他多少忙，减轻他多少劳动负担。他只是为了自己在劳动时有个说话的，有个逗乐的，从而不会产生闷得慌的感觉。他是把我当成高级消遣物，借以在繁重的劳动中去寻他的开心。我呢，也总愿意跟他下地干活，当他的尾巴，因为他不像我的父亲那样待我。父亲多数时候是对我摆出一副居高临下的姿态，板着不苟言笑的面孔，始终不忘突出严父的“严”字。他很少平等地平静地跟我谈话，很少以朋友的身份出现跟我嬉戏、笑闹，很少给我以鼓励和表扬。他动辄就狠声狠

气地训斥我，鸡蛋里挑骨头地挑我的所谓不轨和不足，稍不对劲儿就“运动”他的手脚，“修理”我的筋骨和皮肉，言行一致地实现他的棍棒底下出孝子的远大目标。叔叔就不一样了，他反其哥哥之道而行之，忘年、忘辈地与我交好。举两件我们一起劳动时发生的事情来说明吧。

一次，叔叔招呼我和他一起去他家的藕田挖藕。到了田里后他用铁锹挖，我负责把挖出的藕捡到竹篮子里去。叔叔是个听大鼓书迷，最爱听大鼓书，并且记忆力特别棒，记下了许多从说书人那里听来的故事。他现在一边挖藕一边给我说樊梨花三羞薛丁山的故事。我听得正入神，他却叫了停，急得我心里直痒痒。我以为叔叔是有意卖关子，原来不是，他是有事要叫我办。他问我看未看见离我们有二三百米远正在一条田埂上放牛的钱婶婶，我说看见了。他向我交代：去告诉钱婶婶，就说是我说的，我们藕田田埂上的草好，快把牛牵过来放。我二话没说，把叔叔的话贩给了钱婶婶，钱婶婶还真乖乖地牵着牛过来了。钱婶婶笑嘻嘻地对叔叔说：“你家这一田的藕长得真好！”

“我家的藕长得再好，也比不上你人长得好。”

“你家侄子站在你面前都超过你的腰了，还没正经的，讲话也不分场合。”

“我这侄子对他叔叔一片赤胆忠心，什么事都护着叔叔，是我的保镖、马弁，你要是现在就肯跟我放地铺，他就肯给我们站岗放哨，我为何防他、避他呀。哎，问你句话，你家二锁进山买毛竹翻盖房子得多少日子才能回来呀。”

“听他说，多在七八天，少在四五天，说不定还死在外面了呢，哪个晓得他什么时候能滚回来。你问这个有什么用呀。”

“用处大啦，要是二锁一时半会儿回不来，我就去你家给你解闷呀。”

“说这话你也不怕造孽，你是香泡卵，女人一个个见了都馋巴巴的，你还能看上我们这个丑八怪”。

“说客气话了，我真要是到你家去，今天晚上就去，你开门吗？”

“当然开。”

“不开呢？”

“不开就不算是两个脚走路的，算是四条腿走路的。你要是不去呢。”

“不过三天，被绞肠痧子绞死了。”

“不跟你胡扯了，我要回去烧饭了。”

叔叔当天晚上去未去钱婶婶家不得而知。时隔不久的一个晚上他去了。据村子里的人传，那天的午夜，钱婶婶的丈夫从看甘蔗的窝棚回自己的家，进行突然袭击，看看老婆是否有对不起自己的地方。他敲门敲得手指生疼，室内就是没有动静。他气急败坏就用脚踹门，用肩膀撞门。见这一关逃不过去，钱婶婶开了门，身后闪出个人来，夺门而逃，那人就是我叔叔。钱婶婶的丈夫跟后就追，没有追上。第二天大清早，钱婶婶的丈夫手里拽根槐树扁担到叔叔家找叔叔，扑了个空。又到我家找，我母亲说叔叔未来过。其实，叔叔就藏在我家后园内的柴草堆里。叔叔当时要是被发现了，一扁担下去，他非变成一条躺倒的永远不会动窝